

证券代码：300307

证券简称：慈星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8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4 日披露的《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以下简称“本次交易预案”）及其摘要中已对本次交易涉及的有关风险因素及尚需履行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详细说明，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进展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除本次交易预案披露的风险因素外，公司尚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董事会或者交易对方撤销、中止本次交易或者对本次交易方案作出实质性变更的相关事项，本次交易相关工作正在有序进行中，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本次交易概述

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沈阳顺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5.00%股份，并拟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经初步测算，本次交易预计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

二、本次交易的历史披露情况

因筹划本次交易，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5 月 20 日开市时起开始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停牌公告》（2025-029）。

2025年5月27日，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2025年6月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4日披露的相关公告。同时，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25年6月4日开市起复牌，具体详见《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披露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预案的一般风险提示暨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三、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

自本次交易预案披露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交易的各项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次交易涉及的审计、评估、尽职调查等各项工作正按照计划开展，交易方案正在进一步磋商。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议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后续有关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四、必要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的正式方案尚需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相关监管机构批准或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本次交易能否获得上述批准或注册以及获得相关批准或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本次交易预案披露后至发出审议本次交易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前，每30日公告一次本次交易的最新进展情况，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日